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承銷「Goldman Sachs Finance Corp International Ltd USD 152,000,000 Floating Rate Notes due April 2028」之美金計價普通公司債公告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承銷商(以下稱「承銷商」)承銷「Goldman Sachs Finance Corp International Ltd USD 152,000,000 Floating Rate Notes due April 2028」(以下稱「本債券」),本債券發行總金額為美金壹億伍仟貳佰萬元整,由承銷商洽商銷售本債券金額為美金壹億伍仟貳佰萬元整,茲將銷售辦法公告於後:

一、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總承銷/洽商銷售金額:

承銷商名稱	地址	總承銷/洽商銷售金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18 號 22 樓	USD 37,000,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 100 號 9 樓	USD 95,000,000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USD 20,000,000

二、承銷總額:總計美金壹億伍仟貳佰萬元整。

三、承銷方式:本債券將由承銷商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出售予投資人。

四、承銷期間:訂價日為 2023 年 3 月 27 日,於 2023 年 4 月 18 日辦理承銷公告並於 2023 年 4 月 19 日發行。

五、承銷價格:承銷商於銷售期間內依本債券票面金額銷售,發行價格為 100%。

六、本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

(一)訂價日:2023 年 3 月 27 日。

(二)發行日:2023 年 4 月 19 日。

(三)到期日:2028 年 4 月 19 日。

(四)保證機構: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五)保證機構評等:Moody's A2/ S&P BBB+/ Fitch A。

(六)受償順位:無擔保主順位債券。

(七)票面金額:美金壹佰萬元。

(八)票面利率:O/N SOFR +1.32% p.a.。

(九)計付息方式:每年 1 月、4 月、7 月及 10 月 19 日計付息一次,計息基礎為 Actual/360。

(十)還本方式:本債券到期一次還本,到期還本金額為面額之 100%。

(十一)營業日:倫敦、紐約及台北之商業銀行對外營業之日。

(十二)準據法:英國法。

(十三)債券掛牌處所: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盧森堡交易所。

七、通知、繳交價款及交付本債券方式:

承銷商於發行日前通知投資人繳交價款之方式,投資人於發行日以 Euroclear 或 Clearstream(DVP)完成交割或於發行日將本債券之認購款項匯入承銷商指定帳戶,承銷商將本債券撥入投資人所指定之集保帳戶。

八、銷售限制:

(一)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第二條之一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二)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二條之規定,認購人僅限專業投資人者,每一認購人認購數量不得超過該次承銷總數之百分之八十,惟認購人為政府基金者,不在此限。

九、公開說明書之分送、揭露及取閱方式:如經投資人同意承銷商得以電子郵件方式交付公開說明書,投資人並得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或承銷商網站(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taishinbank.com.tw>;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sinotrade.com.tw>;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megabank.com.tw>)查詢下載。

十、會計師對最近期與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2020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True and fair
2021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True and fair
2022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True and fair

十一、投資人於應詳閱本債券公開說明書。

十二、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無。